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PERI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IMPERIAL PACIFI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6)

內幕消息—清盤呈請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由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及13.25(1)(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關於(其中包括)呈請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該等公告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獲悉，法院已就呈請二頒佈命令：(i)許可呈請人撤回呈請二；及(ii)取消原定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進行關於呈請二的聆訊。

截至本公告日期，香港高等法院尚未頒布任何清盤令。本公司現正積極就呈請一尋求法律意見，並將採取一切有效的挽救及釋除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向本公司債權人建議債務重組方案，並尋求為本公司集資的可能投資事項。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呈請的任何重大發展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博華太平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官德天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官德天先生、徐忠祥先生及陳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James Woolsey先生、林柏森先生、趙智華博士及史理生先生。

倘本公告中、英文版有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為準。